

正本

维西县保和镇城区绿化养护项目

服务合同

甲方（盖章）：维西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乙方（盖章）：维西广吉劳动服务有限公司



日期：2023年2月



维西县保和镇城区绿化养护项目服务项目合同

甲方：维西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乙方：维西广吉劳动服务有限公司

因甲方运营管理需要，现将维西县保和镇城区绿化养护项目承包给乙方，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在自愿、平等、协调一致的基础上，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项目名称：维西县保和镇城区绿化养护项目

1.2 服务地点：维西县保和镇新老城区

1.3 服务内容：维西县新老城区道路、公园委托项目管护范围内的植物（乔木、灌木、草坪、地被植物等）日常养护（浇水、施肥、病虫害防治、除草、修剪、整形、死亡植物补栽、影响景观效果的植物调整等日常养护工作）工作。

第二条 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2.1 合同固定总价（含全费用包干价）为1988077.82元（大写：壹佰玖拾捌万捌仟零柒拾柒元捌角贰分）。

本合同为固定总价（全费用包干价）合同，包干内容包括应为完成本项目管养工作及周期可能发生的全部费用及承包人的利润和应缴纳的税金等（包括管理费、税收费用、人员费用（含工资、园内设施损坏更换费、各种保险费及其他赔付费等）、生产资料费（含水、电、工具、机械费、机械燃油费、洒水车所有支出费、死亡苗木和缺塘补栽补种费等全部费用），在管养期内不因物价上涨等因素而进行管养费用的调整，投标人应综合考虑各种因素后自主确定报价等）所有费用。对合同内容的费用、质量、安全、文明服务等实行全面承包。

2.2 合同价款的调整：甲方根据本项目内容设定考核管理办法，对乙方进行考核，根据考核情况及实际交工绿化管养量支付的价款金额。

2.3 合同价款的支付：甲方每月检查考核计量，乙方按照路段分别报送计量资料及相关附件资料；每季度结束后次月中旬前支付上季度的服务费，年度绩效考核完毕，根据考核结果支付剩余款项。

第三条 服务期限



3.1 服务期限

服务合同期限：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服务时间为1年。

甲方有权提前解除协议而不构成违约或根据甲方实际需要延长合同期限，最长不超过1年。

第四条 承包人项目经理：赵华欣。

第五条 服务质量（标准）及要求

1、管养级别：参照二级养护标准。

2、绿化养护工作分为基本工作项目（简称基本工作）和定期工作项目（简称定期工作）两部分。基本工作是指一般的正常管养维护，即枯死苗木更换、斑秃补植、浇水、清理枯枝枯叶等垃圾、防风、防旱、防汛、补植和防人为损坏及零星病虫害防治、除杂草和修剪等；定期工作是指全面修剪整形、施肥、除杂草、松土和全面病虫害防治。

3、按要求进行绿化管养整改：包括甲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督办件、领导批示件、媒体监督件等的整改。

4、承包期限内，本合同养护项目原有设施量发生减少及毁损的，乙方应及时补齐或修复，并自行承担所需费用。合同期限届满时，乙方应保证本合同养护项目设施量完好，无损未完好的，由乙方在甲方规定时限内负责补齐或修复。

5、拟定年度管养工作计划、病虫害防治工作计划、施肥计划、旱季浇灌计划，并按计划落实具体工作。旱季浇灌时必须保持每周3-4次透水，并按时报送旱季浇灌报表；病虫害须做到预防为主、综合防治、适时防治，确保病虫害的发生率控制在1%以内，并按时报送病虫害防治工作情况；按年度管养要求组织施肥，施肥情况及时报送。

第六条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6.1 有权对乙方的管理情况进行指导、监督并提出整改意见、建议。

6.2 有权对管养情况进行考核，有权根据考核结果进行相应处罚，不定期检查日常管养情况，每季度根据检查考评结果计量绿化管养服务费。

6.3 甲方及其行政主管部门有权组织对乙方质量、文明、安全作业情况进行



的定期检查考评，有权查阅、复制承包项目的有关文件和资料以及进入现场开展检查，但不得干扰乙方的正常作业。甲方每月进行检查考评，考评结果作为每季度发放给乙方承包费用的依据。

6.4 在承包期内，甲方须根据乙方开据的发票将上季度应付乙方的服务费（督查考核奖惩同时在该费用中兑现）汇到乙方指定的银行帐号（遇法定公休节假日顺延）。

6.5 甲方认为乙方人员、设备、技术能力、管理能力和现场进度不满足现场要求时，甲方及时通知乙方进行整改，若乙方未整改或整改不到位，甲方有权划出乙方合同范围内的部分工作或全部工作由其他队伍施工，乙方须无条件服从。

6.6 有权要求乙方必须优先保障农民工工资，杜绝出现拖欠农民工工资的问题。

6.7 受理公众对乙方的投诉。

6.8 甲方应积极协助乙方解决在承包期内出现的相关问题。

第七条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7.1 有权根据合同约定要求甲方支付绿化管养服务费。

7.2 有权对管养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乙方应定期向甲方汇报养护管理计划及有关措施。

7.3 乙方承包期间应遵守《劳动法》及相关法律、法规，所聘用的工作人员所发生的社保、医保及意外伤害等一切费用及责任均由乙方承担。乙方工作人员必须严格执行安全操作规程，加强安全防护，出现安全责任事故和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7.4 本合同养护工作实施养护管理所需要的一切劳动力、材料设备和服务方式均由乙方自行组织，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7.5 按投标文件承诺的内容及合同约定落实绿化养护工作所需人员、材料、设备、设施等，按管养标准实施绿化管护。

7.6 对甲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数字城管案件等案件在规定时间内按甲方要



求进行整改，配合甲方完成临时突击整治工作。

7.7 按时上报养护工作报表，配合做好检查考评工作。

7.8 在养护期限内所发生的一切安全责任事故（包括：乙方人员、浇灌设施、车辆安全问题和管养范围内发生的树木、树枝砸伤、砸毁人、车等问题、纠纷、事故），均由乙方负责，费用由乙方承担；乙方超过1个月未处理或推卸责任时（有协定时除外），由处理，产生的一切费用由甲方从乙方管养费或管养质保金中扣除。

7.9 如遇政策调整、其它不可抗拒因素或管养工作事项调整需终止合同的，~~乙方必须无条件服从，管护费用按合同终止之日按实结算。~~

7.10 乙方收到甲方拨付的管养经费后须优先发放农民工工资，杜绝出现拖欠农民工工资的问题。

7.11 乙方必须重视安全生产，确保全年不出安全责任事故。养护期间，养护工人由于操作不规范等因素造成的安全责任事故，由乙方自行承担一切责任及损失。

第八条 其他约定

8.1 本项目拟定的项目经理或负责人、管养工人必须满足管养需求，且定人、定岗、定位，履行职责。若乙方需更换项目负责人，须向甲方提出书面申请，经审批同意后方可更换。乙方私自更换项目负责人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另行确定其他管养单位实施管养。

8.2 乙方不得在地块范围内随意搭设临时设施，不得增设设施设备，并且在管养期间因乙方原因导致原有设施量遭受损失且乙方拒绝修复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须按照实际甲方遭受的损失量进行赔偿。如乙方维护不及时（及时的定义：维护人员接到通知后在24小时内到现场，一般问题在36小时内处理完毕，重大问题在72小时内处理完毕），甲方可自行进行修复或直接委托给第三方进行维修，所产生的费用在应付管养费用中扣除。

8.3 按照绿化管养工作的需要，乙方必须保证投标文件中的管养机械设备到位，本项目必须按照浇水车辆总容量不低于15m³的标准来配备浇灌



车辆，检查中发现机械设备不到位，无法满足管养需要时，甲方提出整改意见，限期进行整改，整改达不到要求，不能保证机械设备到位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另行确定其他管养单位实施管养。

8.4 本项目配备的工程师、技术人员必须是本单位的在职员工，乙方须提供用工正式合同和购买保险证件，如配备人员达不到投标文件的要求，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另行确定其他管养单位实施管养。

8.5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分包，如乙方将项目转包、分包，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另行确定其他管养单位实施管养。

8.6 如乙方已投入其他管养项目的管养人员和浇灌车辆投入本项目，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另行确定其他管养单位实施管养。

8.7 因乙方养护不当，造成植物死亡，乙方应在1周内负责补种同样品种和规格的植物，并保证成活，费用由乙方自行负责，确属在不能补植的季节，经甲方确认，可待后补植。

8.8 由于不可抗力但乙方未采取有效防范措施，而造成上述管理地块内的乔木、灌木、地被花草等损失，由乙方负全责。

8.9 乙方养护所需一切资材：如工具、水电费、机械等均由乙方负责。

8.10 合同期限内，甲方向乙方所发出的所有关于绿化管养的整改通知，乙方须按照整改通知内容进行整改，若不整改，甲方有权安排他人进行整改，费用从乙方承包款中扣除。

8.11 乙方在工作期间要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建立安全文明管理制度，确保文明作业，否则造成一切后果由乙方负责。

8.12 乙方要负责人员的工资发放、社会保险以及国家规定的各类税费，如发生相关劳务纠纷，由乙方负责。

第九条 安全生产及环境保护

9.1 乙方应严格执行有关安全生产的规范、法规，加强防范措施，加强安全生产管理。其施工过程中发生的一切安全事故，其责任和损失一律由乙方负责。

9.2 环境保护：乙方在施工中应遵守国家的环境政策、法令，如有违反，乙方承担应负的责任和费用。



第十条 违约

10.1 甲方的违约

10.1.1 甲方违约的情形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发生的下列情形，属甲方违约：

(1) 甲方未能按合同约定支付合同价款，或拖延、拒绝批准付款申请和支付凭证，导致付款延误的；

(2) 甲方原因造成停工的；

(3) 甲方无法继续履行或明确表示不履行或实质上已经停止履行合同的；

(4) 甲方不履行合同约定的其他行为。

10.1.2 乙方有权停工

甲方发生除 11.1.3 项以外的违约情况时，乙方可向甲方发出通知，要求甲方采取有效措施纠正违约行为，甲方收到乙方通知后的 28 天内仍不履行合同义务，乙方有权停工，甲方应承担由此增加的费用，并支付乙方合理利润。

10.1.3 甲方违约解除合同

(1) 发生 11.1.3 项的违约情况时，乙方可书面通知甲方解除合同。

(2) 乙方按 11.1.2 项暂定施工 28 天后，甲方仍不纠正违约行为的，乙方可向甲方发出解除合同通知。但乙方的这一行动不免除甲方承担的违约责任，也不影响乙方根据合同约定享有的索赔权利。

10.1.4 解除合同后的付款

因甲方违约解除合同的，甲方应在解除合同后 28 天内向乙方支付下列金额，乙方应在此期限内及时向甲方提交要求支付下列金额的有关资料和凭证：

(1) 合同解除日以前所完成工作的价款；

(2) 乙方为完成工程所发生的，而甲方未支付的金额；

(3) 乙方撤离施工场地以及遣散乙方人员的金额；

(4) 由于解除合同应赔偿的乙方损失；

(5) 按合同约定在合同解除日前应支付给乙方的其他金额。

甲方应按本项约定支付上述金额并退还质量保证金和履约担保，但有权要求乙方支付应偿还给甲方的各项金额。

10.1.5 解除合同后的乙方撤离

因甲方违约而解除合同后，乙方应妥善做好绿化管养路段和已购绿化物资的保护和移交工作，按甲方要求将乙方设备和人员撤出绿化管养路段。



10.2 乙方的违约

10.2.1 乙方违约的情形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发生的下列情况属乙方违约：

- (1) 乙方私自将合同的全部或部分权利转让给其他人，或私自将合同的全部或部分义务转移给其他人；
- (2) 乙方未经甲方批准，私自将已按合同约定进入施工场地的养护设备、临时设施或材料撤离施工场地；
- (3) 乙方使用了不合格材料或管养设备，绿化管养质量达不到标准要求，又拒绝清除不合格工程；
- (4) 乙方未能按合同进度计划及时完成合同约定的工作；
- (5) 乙方无法继续履行或明确表示不履行或实质上已停止履行合同；
- (6) 乙方不按合同约定履行义务的其他情况。

10.2.2 对乙方违约的处理

- (1) 乙方发生第 11.2.1 (5) 目约定的违约情况时，甲方可通知乙方立即解除合同，并按有关法律处理。
- (2) 乙方发生除第 11.2.1 (5) 目约定以外的其他违约情况时，甲方可向乙方发出整改通知，要求其在指定的期限内改正；乙方应承担其违约所引起增加的费用等。

10.2.3 乙方违约解除合同

甲方发出整改通知 28 天后，乙方仍不纠正违约行为的，甲方可向乙方发出解除合同通知。合同解除后，甲方可派员进驻施工场地，另行组织人员或委托其他承包人进行绿化管养。甲方因继续完成该工程的需要，有权扣留使用乙方在现场的材料、临时设施。但甲方的这一行动不免除乙方应承担的违约责任，也不影响甲方根据合同约定享有的索赔权利。

10.2.4 合同解除后的估价、付款和结清

- (1) 合同解除后，确定乙方实际完成工作的价值。
- (2) 合同解除后，甲方应暂停对乙方的一切付款，查清各项付款和已扣款金额，包括乙方应支付的违约金。
- (3) 合同解除后，甲方应向乙方索赔由于解除合同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 (4) 合同双方确认上述往来款项后，出具最终结清付款证书，结清全部合同款项。



(5) 甲方和乙方未能就解除合同后的结清达成一致而形成争议的，按第十二条的约定办理。

10.3 第三人造成的违约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一方当事人因第三人的原因造成违约的，应当向对方当事人承担违约责任。一方当事人和第三人之间的纠纷，依照法律规定或者按照约定解决。

第十一条 争议的解决方式

甲方和乙方在履行合同中发生争议的，可以友好协商解决；如友好协商解决不成，任何一方可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二条 合同生效和终止

12.1 本合同在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并经乙方提交履约担保后生效。

12.2 经双方协商一致，可解除合同。

12.3 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同意后可另签补充合同，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三条 双方约定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十五天内，根据甲方委托事项，办理接管验收手续。

第十四条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肆份，其中正本贰份，副本贰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维西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盖章）

乙方：维西广吉劳动服务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维西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账号：

账号：8400006006086012

电话：13068872766

电话：13988723350

2013年2月15日

2013年2月15日

